

证券代码：838297

证券简称：启翔景程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晓晴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经由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丁晓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丁晓晴先生为换届连任，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即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丁晓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任丁晓晴先生继续连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海堂先生继续连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逯七一先生继续连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彭凯月女士继续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即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丁晓晴、刘海堂、逯七一、彭凯月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陕西启翔景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